

「2011 尊重互联网上的知识产权标语创作比赛」颁奖礼今日举行 (附图)  
\*\*\*\*\*

「2011 尊重互联网上的知识产权标语创作比赛」(标语创作比赛) 颁奖礼今日(二月三日)在知识产权署举行。知识产权署署长张锦辉向表现出色的学生及学校颁发奖项。

是次标语创作比赛共有二千一百九十一名来自十八间小学的学生参与,反应十分理想。得奖名单见附件。

标语创作比赛由知识产权署举办,是「互动剧场」的附属活动。「互动剧场」旨在提高学生对互联网上侵权行为的影响的认知,以及对创意、原创作品及知识产权的尊重。

「互动剧场」自二〇〇九年推出以来,共吸引二百一十六间中学及小学、超过四万六千六百名学生欣赏。超过九成的参与学校认为,有关话剧能有效地向学生传递尊重互联网上的知识产权及鼓励创意的讯息。

除了欣赏话剧外,参与学生可获得附有知识产权数据的练习单张,以加强他们对保护知识产权的认识。「互动剧场」将于本月结束,有见学校的反应理想,知识产权署计划在下学年再次举办该项活动。

完

二〇一二年二月三日(星期五)

## 「2011 尊重互联网上的知识产权标语创作比赛」获奖名单

	奖项	得奖者	标语（只有中文）
1	冠军	梁颖安 嘉诺撒圣心学校私立部	知识产权你要知， 侵犯版权须停止， 分享作品要留意， 推动创意勿迟疑。
2	亚军	冯子轩 青松侯宝垣小学	网络世界多欺诈， 不抄、不伪、不虚假， 尊重原创，营造一个家。
3	季军	文依荞 嘉诺撒圣心学校私立部	拒绝盗版，拒绝侵权。 从小学习，尊而重之。 齐来遵守，莫再迟疑。
4	优异奖	蔡信延 圣博德学校	知识产权好重要， 网上侵权不可要， 盗版货品我不要。
5	积极参与学校奖	保良局锦泰小学	